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47 证券简称:晨鑫科技 公告编号:2018-10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15:00-16:00在“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通过网络远程方式召开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现将说明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冯杰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林雪峰先生、董事会秘书王红云女士、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参加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问题进行了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如下:

1、公司为什么要发行股份+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罗曼、成都超越梦股权,前后推进了近5个月,现在改为并购基金收购,改变收购方式的原因是什么?是否两个标的资产有什么重大问题不满足发行条件?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基于以下考虑:(1)受宏观经济及股票市场变化等多方因素的影响,公司近期股价持续处于低位,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资产不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2)由于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利益诉求不尽相同,无法就继续推进的交易方式、估值等核心条款达成一致,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形成具体可行的方案以继续推进本次资产重组。基于上述原因,各方均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不够成熟。公司经审慎研究,从保护上市公司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于公司依然看好北京罗曼、成都超越梦的经营实力和未来发展,公司拟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设立并购基金,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北京罗曼、成都超越梦进行相关股权投资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发布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感谢您的关注!

2、公司看好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的理由是什么?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完成了主营业务向互联网游戏、电竞领域的转型,并确定了公司整体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全面转型的发展战略。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在游戏行业中深耕多年,已经形成一定的市场并具有各自特色和优势。通过整合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有利于公司强化移动游戏领域的布局,拓宽公司在移动游戏领域的业务范围,为客户提供更多类型和层次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感谢您的关注!

3、公司于3月底筹划重组至今,近6个月,公司、各中介机构都做了什么工作?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公司与北京罗曼实际控制人宋喆、成都超越梦实际控制人孟卫刚分别签署了《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宋喆重组合作意向协议》、《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孟卫刚重组合作意向协议》,对本次交易的方式分别达成初步意向,但具体交易条款均未最终确定。公司未与交易对方签订任何关于本次交易安排的正式协议。(2)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等中介机构,对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尽职调查进展情况组织中介机构工作协调会,论证和完善重组方案,就重组方案及可能涉及的问题进行反复沟通并审慎论证。(3)公司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4)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筹划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复牌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每10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提示。感谢您的关注!

4、能否详细介绍一下此次并购基金的基本情况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拟以有限合伙人身份与北京恒盈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浙江晨鑫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北京罗曼、成都超越梦进行相关股权投资事项。并购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为7,000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感谢您的关注!

5、冯杰杰董事长:云南信托盛聚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增持晨鑫科技(002447)股份面临被平仓风险,您有何应对措施?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由于受宏观经济及股票市场波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股价跌幅较大,我通过担任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价格已跌至止损线以下。若云南信托强制卖出,将导致我被动减持公司股票。但是根据信托合同约定,在敏感期内,云南信托不得进行实际操作,我将与云南信托保持密切沟通,积极采取筹措资金、追加增强信托资金等措施,降低股票平仓仓位处的风险。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我作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将继续一如既往地带领团队,做好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感谢您对我的关注!

6、公司前董事长刘德群给贵公司的二期付款至今未到期,后续怎么办?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已委托律师出具《律师函》,并以快递方式邮寄给刘德群及其女儿刘晓庆、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要求刘德群及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协议,向本公司支付相关款项和违约金。公司将根据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7、冯总您好,我注意到晨鑫科技或者其子公司公告过和不同的公司成立了产业并购基金,但是公告之后没有进展,或者没有落地。这次又成立一家基金,请问项目在什么时候能够落地?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前次拟设立的基金,截至目前暂未实际投入。本次拟设立的并购基金主要目的是为了收购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公司将协同北京恒盈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积极开展并购基金的设立工作,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8、冯总您好,请问这次并购的两家公司的目的是什么?这两家公司在行业处于什么地位?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完成了主营业务向互联网游戏、电竞领域的转型,并确定了公司整体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全面转型的发展战略。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在游戏行业中深耕多年,已经形成一定的市场并具有各自特色和优势。通过整合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有利于公司强化移动游戏领域的布局,拓宽公司在移动游戏领域的业务范围,为客户提供更多类型和层次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感谢您的关注!

9、请问公司大股东刘德群先生所欠资金催收进展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已委托律师出具《律师函》,并以快递方式邮寄给刘德群及其女儿刘晓庆、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要求刘德群及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协议,向本公司支付相关款项和违约金。公司将根据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10、公司实控人刘德群被立案,最新进展?是否存在实控人变更的风险?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相关人员被采取强制措施执行的进展情况,请您持续关注公司公告。刘德群及其一致行动人刘晓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若该等被冻结的被告被人民法院裁定执行,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11、请问公司重组是否存在忽悠式重组?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在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提示。感谢您的关注!

12、请问本次重组停牌的真实原因?停牌3个月,实际原因是否和刘德群事件相关?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重组是公司出于进一步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产业发展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的目的,符合公司已确定的关于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产业全面转型的发展战略。本次重组停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牌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本次重组停牌与刘德群被常州市公安局直属分局采取强制措施事件无关。感谢您的关注!

13、公司上半年业绩怎么样?上半年业绩预告为何修正与此前预告相差那么久?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司预计2018年1-6月盈利1,383.70万元-1,674.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27%-162.27%。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为准。《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14、重组终止对公司的影响大不大?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在筹划阶段,参与交易双方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一致正式协议,公司无需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本次终止筹划本次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等共同造成不利影响。感谢您的关注!

15、既然股价持续下跌,请问您和公司有什么举措来维持股价稳定?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到多种因素影响,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资本运作规划,还受宏观经济、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等因素,通过心理预期等因素的传导,面对资本市场多变的环境,公司将继续集中精力做好主业经营,通过多种措施完善产业链,提高盈利水平,以创造好的业绩来回报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情况,请详见“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群及其女儿刘晓庆、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要求刘德群及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协议,向本公司支付相关款项和违约金。公司将根据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7、冯总您好,我注意到晨鑫科技或者其子公司公告过和不同的公司成立了产业并购基金,但是公告之后没有进展,或者没有落地。这次又成立一家基金,请问项目在什么时候能够落地?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前次拟设立的基金,截至目前暂未实际投入。本次拟设立的并购基金主要目的是为了收购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公司将协同北京恒盈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积极开展并购基金的设立工作,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8、冯总您好,请问这次并购的两家公司的目的是什么?这两家公司在行业处于什么地位?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完成了主营业务向互联网游戏、电竞领域的转型,并确定了公司整体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全面转型的发展战略。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在游戏行业中深耕多年,已经形成一定的市场并具有各自特色和优势。通过整合北京罗曼和成都超越梦有利于公司强化移动游戏领域的布局,拓宽公司在移动游戏领域的业务范围,为客户提供更多类型和层次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感谢您的关注!

9、请问公司大股东刘德群先生所欠资金催收进展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已委托律师出具《律师函》,并以快递方式邮寄给刘德群及其女儿刘晓庆、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要求刘德群及大连旭至海产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协议,向本公司支付相关款项和违约金。公司将根据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10、公司实控人刘德群被立案,最新进展?是否存在实控人变更的风险?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相关人员被采取强制措施执行的进展情况,请您持续关注公司公告。刘德群及其一致行动人刘晓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若该等被冻结的被告被人民法院裁定执行,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11、请问公司重组是否存在忽悠式重组?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在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提示。感谢您的关注!

12、请问本次重组停牌的真实原因?停牌3个月,实际原因是否和刘德群事件相关?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重组是公司出于进一步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产业发展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的目的,符合公司已确定的关于向移动游戏及互联网大文化产业全面转型的发展战略。本次重组停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牌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本次重组停牌与刘德群被常州市公安局直属分局采取强制措施事件无关。感谢您的关注!

13、公司上半年业绩怎么样?上半年业绩预告为何修正与此前预告相差那么久?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司预计2018年1-6月盈利1,383.70万元-1,674.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27%-162.27%。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为准。《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14、重组终止对公司的影响大不大?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在筹划阶段,参与交易双方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一致正式协议,公司无需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本次终止筹划本次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等共同造成不利影响。感谢您的关注!

15、既然股价持续下跌,请问您和公司有什么举措来维持股价稳定?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到多种因素影响,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资本运作规划,还受宏观经济、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等因素,通过心理预期等因素的传导,面对资本市场多变的环境,公司将继续集中精力做好主业经营,通过多种措施完善产业链,提高盈利水平,以创造好的业绩来回报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情况,请详见“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4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8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李志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新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鉴于“新泉转债”自发行以来至2018年8月17日止,共有至少15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新泉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90%(25.34元/股×80%=20.272元/股)的情形,按照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按照“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转股价格的90%”原则,对“新泉转债”转股价格,转股A股进行双向调整(“新泉转债”转股A股审议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上述任一指标内高于调整前“新泉转债”的转股价格(25.34元/股),则“新泉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向下修正“新泉转债”的转股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建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地点、议题等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5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建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3号文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了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5亿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0号文同意,公司4.5亿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6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泉转债”,债券代码“113509”。

根据《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新泉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转股A股先行表决;同时,持有“新泉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转股价格的90%”原则,对“新泉转债”转股价格进行双向调整(“新泉转债”转股A股审议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上述任一指标内高于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则在此交易日均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均按照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时,本公司A股收盘价已出现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低于“新泉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90%(25.34元/股×80%=20.272元/股)的情况,已满足“新泉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为促进可转换债券补充核心资本,降低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支持公司长期发展,2018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新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建议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修正“新泉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转股价格的90%”原则(尾数向上取整)。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上述任一指标内高于调整前“新泉转债”的转股价格(25.34元/股),则“新泉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向下修正“新泉转债”的转股价格。

2018年8月5日,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于2018年8月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下修正“新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6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8年9月5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5日至2018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A股股东	

议案名称	A股
1 关于向下修正“新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1、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18年8月2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根据《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持有“新泉转债”的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中应当回避。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其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数(股)	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79	新泉股份	2018/8/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须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2018年9月3日下午17:00时以前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8年9月3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2.联系会议: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3.联系人:陈学谦

4.联系电话:0519-85122303

5.联系传真:0519-85173950-230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9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通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持同一类别普通股或同一品种优先股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下修正“新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